

证券代码：301160

证券简称：翔楼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5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51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86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5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9,120,010.5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4,435,464.93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4,684,545.59 元。公司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全部到账，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2]B06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收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公司需支付的承销费人民币 35,347,200.63 元（不含税）后的余款人民币 553,772,809.89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为 0，支付其他发行

费用及手续费合计 18,239,232.70 元（含置换前期已支付发行费用 626.75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535,617,673.19 元（包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监管指引第 2 号》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储存、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坼支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吴江支行	512903021410520	220,045,833.33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八坼支行	0706678031120100406177	48,310,062.50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吴江支行	8112001012700656625	124,875,009.91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吴江中山支行	470277623772	142,386,767.45
合计			535,617,673.19

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余额为 849,031.60 元。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1 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53,468.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精密高碳合金钢带 4 万吨项目	否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30	4,830	0.00	0.00	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830	26,830	0.00	0.0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26,638.45	26,638.45	0.00	0.0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6,638.45	26,638.45	0.00	0.00	0.00%	-	-	-	-
合计	-	53,468.45	53,468.45	0.00	0.00	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51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8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912.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443.55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68.45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6,638.45万元。</p> <p>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并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2年6月30日,前述超募资金尚未使用,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6.75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626.75万元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适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